

中華民國籃球協會 115 年 B 級籃球 3x3 裁判講習暨增能研習會實施計畫-宜蘭縣

本實施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年 月 日體總業字第

號函備查

壹、依據：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第十條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為培養裁判人才，加強裁判組織，及掌握國際籃球發展趨勢，並提高我國(3x3)籃球水準，以確立本會裁判制度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運動部全民運動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籃球協會、宜蘭縣體育會。

伍、承辦單位：宜蘭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

陸、協辦單位：壯圍國中

柒、舉辦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1、2 日及 8 月 8、9 日，共計 4 日。

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18 日(星期五)或額滿為止。

玖、舉辦地點：宜蘭縣壯圍國中。

拾、參加對象及資格：

一、參加講習：

(一)中華民國國民且年滿 18 足歲「97 年 8 月 1 日(含)以前出生」。

(二)高級中等學校以上學歷畢業。

(三)持有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核發之 A 級籃球裁判(5x5)證或者 B 級籃球裁判(5x5)證持證需滿 1 年以上者「A 級裁判證不限發證日期，B 級裁判發證日期必須是 114 年 8 月 1 日(含)以前」。

二、增能研習：持有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核發之各級籃球裁判證。

拾壹、報名資料繳交：

一、報名講習：

(一)請上報名網站(報名網址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AQNQNAwJ7KZ3bSa6A>)

登錄報名表資料(如附表一)及匯款證明或匯款帳號後五碼。

(二)兩吋-半身相片 1 張上傳報名連結(檔名請改成姓名)。

(三)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上傳報名連結。

(四)A 級或 B 級籃球裁判證正、反面上傳報名連結。

(五)近二個月內公立醫院(衛生所或市立醫院)體檢表於講習繳交。

(六)近三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(良民證)於講習繳交。

(七)切結書(附件二)於講習繳交。

(八)報名費新台幣 4,000 元。

二、報名增能研習：(持有各級別裁判證滿一年者)

(一)請上報名網站(報名網址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AQNQNAwJ7KZ3bSa6A>)登錄報名表資料(如附表一)及匯款證明或匯款帳號後五碼。

(二)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上傳報名連結。

(三)各級籃球裁判證正、反面上傳報名連結。

(四)報名費新台幣 2400 元整。

三、可至以下網站下載報名表、測試切結書及健康聲明書：

(一)中華民國籃球協會(www.basketball-tpe.org/index.html)。

(二)宜蘭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(網址)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basketballyilan>

(三)【報名費請匯入-戶名：吳柏毅。5 中華郵政-羅東分行(代碼：007)帳號：0111257-1279146】

(四)上列各項證件及報名費匯款證明(明細截圖)均須備齊後，LINE 訊息總幹事：吳柏毅
LINE ID:yi581581

(請訊息告知範例：報名 3x3 籃球裁判 姓名：吳柏毅 匯款後五碼：79146 請查察收)

(五)凡費用、證件和報名資料不齊者，不予受理。

拾貳、課程與測驗：

一、課程內容：

(一)最新修訂之(3x3)國際籃球規則。(二)疑難判例及專業英文練習。(三)3x3 裁判臨場實務及操練。(四)國家體育政策。(五)籃球哲學。(六)性別平等。

二、授課講師資歷：聘請本會裁判委員會委員擔任或外聘專業人員。

三、測驗：(一)筆試：筆試通過成績為 80 分(含)以上。(二)場試：裁判場試(3x3 比賽)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課程表及錄取學員名冊佈於學員群組(報名連結完成後會出現 line 學員群組連結)。

(二)參加人數：報名講習學員限 120 名，依報名先後為準(不足 80 人，不予開課)。

(三)發證方式：參加講習學員經考試合格、評定錄取且無缺課 4 小時(含)以上者，且無「**中華民國籃球協會辦理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**」中規定不得申請裁判資格之其中之一事項，則由本會陳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，並核發 B 級(3x3)籃球裁判證。另參加增能研習學員將核發研習時數 12 小時(需上滿 8 月 1 日及 8 月 2 日 2 天課程)。

(四)學員請穿著運動服裝及自備哨子，場試時請穿著裁判服，勿遲到早退。

(五)報名未出席講習者、缺課四小時以上者及遲到早退 3 節課者，喪失發照資格，不得參加測驗及要求退還報名費。

(六)學員交通、早晚餐暨住宿費用請自行打理或由服務單位支付，中餐便當由本會提供。

(七)講(研)習會手冊由本會提供。

(八)因故無法參加者請於講習會開始前十日(115 年 7 月 18 日前，逾期不受理。)，提出具體事證申請辦理，經本會核准後，始得申請退費。本會將酌扣前置作業費與匯款匯費後無息退還所餘報名費。

(九)參加學員個人意外險請自理，承辦單位僅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。

拾貳、本辦法經中華民國籃球協會通過後，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定實施(修正時亦同)。

切 結 書

(健康聲明)

本人自願參加臺中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承辦之中華民國籃球協會 115 年度 B 級籃球 3x3 裁判講習暨增能研習會(宜蘭縣)。所附之報名資料、證件等完全屬實，且身、心狀態正常。除遵照協會之規定外，在參加講習會期間，如有任何運動傷害的一切責任，本人願意自行負責，並放棄先訴抗辯權。

特 此 切 結

參加人簽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